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长宁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60.36	58.15	10.00	96.33	9.63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60.36	58.15	-	96.33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普查, 全面掌握本区不可移动文物资源情况, 发挥文物资源独特优势, 引导人民群众增强历史自信和文化自信; 通过普查, 准确判断文物保护形势、科学制定文物保护利用各项政策, 妥善处理保护与利用、保护与发展、保护与开发的关系; 通过普查, 提高文物研究阐释和展示传播水平, 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为打造文化自信自强的“上海样本”和上海建设习近平文化思想最佳实践地提供重要支撑			全面启动长宁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 召开 2 次领导小组工作会议, 目前已经完成 182 处点位中 100% 点位基本信息普查工作, 11 月全面完成实地调查外业工作。率先完成区内圣约翰大学建筑群、上钢十厂冷轧带钢车间旧址、王伯群故居、《布尔塞维克》编辑部旧址等 4 处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30 余幢建筑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试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指标	≤预算金额	达成指标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查培训	≥1.00(次)	2.00(次)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普查数据和资料	客观真实准确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民群众知晓度	提升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80.00(%)	9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9.63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文旅及文博管理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00	103.00	74.08	10.00	71.92	7.19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03.00	103.00	74.08	-	71.92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指导文旅行业加强安全风险防范, 指导区内文化市场新业态规范发展, 着力提升文旅市场现代化治理水平。保质保量完成文博展览展示、文旅市场管理及旅游投诉处置等工作; 及时完成对长宁区所辖的宾旅馆进行相关政策培训及管理工作, 确保文博市场平安有序。			推进文旅市场平安建设, 指导文旅行业加强安全风险防范, 开展安全培训, 压实责任落实。召开长宁区旅游统计和安全工作会议、区文化市场联合工作会议、区文博、文旅行业安全工作和市场管理工作会议、第七届进博会酒店住宿保障培训、文旅市场、文物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培训等 10 余次, 加强旅游安全风险防范, 指导区内文化市场新业态规范发展, 开展旅游信访投诉处置, 提升文旅市场治理水平。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开展培训	≥1.00(天)	9.00(天)	15.00	15.00		
	质量 指标	完成率	≥9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计划完成	达成指标	15.00	15.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执行规范性提升	提升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0.00(%)	100.00(%)	20.00	20.00		
总分					100.00	97.19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	700.00	663.38	10.00	94.76	9.4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00	700.00	663.38	-	94.7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进一步推进长宁文化和旅游大融合、大发展、大繁荣,根据《关于进一步推进长宁区文化和旅游繁荣发展的若干政策》(长文旅〔2022〕31号)文件精神特设立本项目。本项目通过政策扶持,鼓励引导更多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文化供给,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鼓励引导更多社会力量投身文化市场服务,助力我区文化品牌持续打造;鼓励引导更多高层次文化人才集聚长宁,共谋国际精品城区深入建设。			共扶持项目38个,其中支持高品质非公立文旅载体建设5个、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4个、推动区域高层次文旅人才集聚2个、鼓励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8个、支持开展区域性文旅发展相关课题研究和调研1个、进一步推动文化赋能城市空间9个、培育文化和旅游消费新场景3个、支持大型文化和旅游品牌活动2个、推进城区历史文脉的保护与传承1个、支持在线新文旅等各类数字化转型项目1个、公共文化服务优质均衡发展类1个、丰富品质化文旅产品供给1个。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单位数	≥50.00(家)	38.00(家)	10.00	7.00	实际申报数低于预期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率	≥90.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补贴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引导更多社会主体参与公共文化供给	提高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实施期公众满意度	≥90.00(%)	100.00(%)	20.00	20.00	
总分					100.00	96.48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群文经费-文化作品创作及欣赏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00	59.92	10.00	99.86	9.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	60.00	59.92	-	99.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让长宁区从事文化艺术创作、文化旅游管理人员进一步了解文化市场前沿资讯,汲取创作灵感,学习借鉴各类文化艺术创作形式和内容,提升从业人员艺术修养和艺术原创能力,进一步提升长宁区文化艺术创作的水平。		让长宁区从事文化艺术创作、文化旅游管理人员进一步了解文化市场前沿资讯,汲取创作灵感,学习借鉴各类文化艺术创作形式和内容,提升从业人员艺术修养和艺术原创能力,进一步提升长宁区文化艺术创作的水平。		及时了解文化市场前沿信息、吸取艺术创作灵感,提升从业人员艺术修养和艺术原创能力,提升长宁艺术创作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600000.00(元)	599220.00(元)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观摩数量	≥5.00(场次)	7.00(场次)	20.00	20.00	
	质量指标	活动内容和目标一致性	一致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按计划完成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化素养提高程度	提高	达成指标	20.00	20.00	
总分					100.00	99.99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18	15.00	10.00	67.62	6.76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15.00	15.00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7.18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开展《“十五五”期间长宁区促进文商会体旅绿融合发展的目标、思路和重点举措研究》课题工作、开展长宁区文旅系统能力提升系列讲座培训及长宁区文旅系统职业能力提升大比武活动、开展长宁区文化高层次人才招录工作。			1、支持新泾中学陈甦萍沪剧传承基地参加“学传统文化做戏曲达人”长宁区“红领巾中华文化”达人挑战赛，辅导沪剧班同学排演原创沪剧表演唱《家国篇——打起背包走天下》和《范仲淹家训》，并录制参赛视频。2、“最虹桥”嘉年华期间，长宁沪剧团携传承基地的沪剧小学员，联手长宁区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中心将在长宁沪剧艺术馆，开展两场《薪火》沉浸式沪剧体验微旅行。3、根据《长宁区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人口述史记录片工作方案》，实行“2024年长宁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抢救性记录工程——口述史拍摄和丛书编撰”工作，采问记录区内9名市级及以上代表性传承人。进一步加大非遗项目普查研究，用文字、录音、录像、数字化多媒体等手段，完整记录保护对象全生命周期。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项目总成本	≤221825.00 (元)	152000.00 (元)	10.00	10.00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完成课题研究	=1.00(个)	1.00(个)	10.00	10.00		
		讲座培训	≥1.00(次)	1.00(次)	10.00	10.00		
		文旅系统职工职业能力展示	=1.00(次)	1.00(次)	10.00	10.00		
	质量 指标	活动内容与方案的一致性	一致	达成指标	10.00	10.00		
		课题研究质量	符合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时效 指标	活动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工作能力提高程度	有提高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00(%)	100.00(%)	10.00	10.00	
总分					100.00	96.76	
评分等级	优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长宁区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数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7.00	187.00	170.19	10.00	91.01	9.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7.00	187.00	170.19	-	91.0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夯实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调研区内公共文化供给及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推动长宁文旅高质量发展,深化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统筹推进长三角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合作机制建设;坚持文化惠民,促进合作交流,积极落实“春雨工程”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边疆行计划。			2024年长宁区持续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成果,在基层工作实践中积极探索,努力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创新发展,持续在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机制创新、文化品牌打造、文化产品供给、设施空间优化、数字化转型、服务效能提升等方面加码加力,进一步提升市民获得感与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办或承办区域性会议或活动	≥1.00(次)	1.00(次)	10.00	10.00	
		示范区创新发展宣传推广	≥2.00(次)	2.00(次)	10.00	10.00	
		与新疆克拉玛依、广西柳州、云南红河州绿春县开展对口文化帮扶	≥2.00(次)	2.00(次)	10.00	10.00	
	质量指标	各项指标完成率	≥95.00(%)	100.00(%)	20.00	20.00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提高	达成指标	10.00	10.00	
		提升长宁文化影响力	提升	达成指标	10.00	1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达成指标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调查	≥90.00(%)	97.86(%)	5.00	5.00	

	标					
总分				100.00	99.10	
评分等级	优					